

南島民族論壇合作宣言草案

吾等身為南島民族論壇執行委員會委員，
確信南島民族是太平洋地區最初始的居民，承襲共同南島語言
文化，並本於國際人權價值，享有自決的權利，且應賦予南島
民族參與國際社會發展必要的管道，
並體認連結太平洋地區之南島民族，提高民主、善治、人權與
永續發展的價值之重要性，
爰於第 1 屆執行委員會議決議：

1. 舉辦學術性會議並加深學術機構之交流合作；
2. 舉辦教育與人力資源發展的訓練；
3. 加強南島民族之交流合作；
4. 相互承諾致力南島民族的發展；
5. 促進南島民族社會、文化與經濟的連結紐帶；以及
6. 促進南島民族參與亞太地區與國際相關組織。